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四年制日間部數位多媒體設計系課程規劃表(109學年度入學適用)

109年02月27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  
 109年03月19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 
 109年04月09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 
 110年04月08日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 
 111年04月07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 
 112年03月29日 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

類別	科目名稱	第一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二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三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四學年			
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		上		下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基礎通識	中文閱讀與寫作	2	2			體育(三)	2	2												
	共同外語(一)			2	2	共同外語(二)(三)	2	2	2	2										
	體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				
	體育(二)-高爾夫			2	2															
	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14</b>																		
1.共同外語課程需修滿6學分，學生於修課前即可選擇「英語」或「日語」為外語課程。 2.選定語言後，不可異動。																				
職用通識	勞作教育(一)(二)	0	1	0	1	法律與生活			2	2										
	職場應用文			2	2															
	職場禮儀與口語表達	2	2																	
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3</b>	<b>2</b>	<b>3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6</b>																		
多元通識	1.為符合本校「通識規劃特色」，同學畢業應修滿「基礎通識」14學分、「職用通識」6學分及「多元通識」8學分，共計28學分。 2.「多元通識」由通識教育中心訂定預選課程，預選後列出應選修之人文藝術領域、自然科技領域及社會科學領域三類之應開課程後，請至少於2領域以上選修，共計8學分之課程。 3.102學年度起，選通識中心所公布各院、系、學程所提供之輔助課程，亦可承認為通識選修課程，唯學生選修所隸屬學院提供之院訂課程，及所隸屬系、學程提供之課程，則不予承認。 4.「名人講座」係跨類別選修課程，可抵「多元通識課程」中任一門課(抵2學分)，以一次為限。																			
	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8</b>																	
	院訂必修	商務表達	2	2			企業經營講座			2	2									
		管理學			2	2	職場倫理與職涯規劃	2	2											
<b>小計</b>	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8</b>																		
院訂選修	職場日語	2	2			中階職場英語	2	2			生活互動英文	2	2							
	職場實用英語會話	2	2			高階職場英語			2	2	商業服務英文會話			2	2					
	進階職場日語			2	2															
	進階職場實用英語會話			2	2															
	客服情境英文會話			2	2															
<b>小計</b>	<b>4</b>	<b>4</b>	<b>6</b>	<b>6</b>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2</b>	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18</b>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	視覺傳達與影像處理	3	3			數位音樂製作	2	2			活動展演與空間設計	3	3			互動設計應用	3	3		
	攝影與色彩設計	3	3			3D角色動畫	3	3			互動遊戲設計	3	3			圖像化程式與多媒體	2	2		
	基礎繪畫	2	2			物件導向遊戲設計	2	3			編曲與音效	2	2			行動內容企劃與製作			2	2
	3D雕塑與材質	2	3			3D動畫應用			3	3	實拍調光與合成剪輯	3	3			行動裝置網頁設計			3	3
	編劇實務	2	3			數位錄音與剪輯	3	3			實務專題(一)	1	3							
	故事與分鏡腳本			2	3	虛擬實境設計	3	3			商品行銷與包裝設計			3	3					
	商業人像攝影			2	3	立體造型與道具設計	2	3			3D特效與合成			2	2					
	角色造型設計			2	2						實務專題(二)			1	3					
	3D場景與燈光演算			3	3						動態視覺圖像設計			2	2					
	遊戲設計與製作			3	3															
	<b>小計</b>	<b>12</b>	<b>14</b>	<b>12</b>	<b>14</b>	<b>小計</b>	<b>7</b>	<b>8</b>	<b>11</b>	<b>12</b>	<b>小計</b>	<b>12</b>	<b>14</b>	<b>8</b>	<b>10</b>	<b>小計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5</b>	<b>5</b>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72</b>																		
專業選修						互動設計概論	2	2			網站程式設計	2	2			多媒體藝術傳達	2	2		
						創意思考概論	2	2			行動內容企劃與設計	2	2			進階互動設計應用	2	2		
						多媒體術語導讀	2	2			多媒體網頁動畫	2	2			多媒體教學設計研討	2	2		
						遊戲企劃設計	2	2			多媒材跨領域之設計與應用	2	2			校外實習(一)	9	0		
						電影賞析	2	2			數位媒體製作與管理	2	2			數媒設計作品集製作	2	2		
						鏡頭語言	2	2			鏡頭語言	2	2			網路多媒體技術與應用			2	2
						繪本設計			2	2	專題創作與發想	2	2			數位教材設計			2	2
						微電影拍攝創作			2	2	數位學習設計			2	2	網路多媒體企劃與製作			2	2
						工作室運作概論	2	2			配樂與音效實務欣賞	2	2			校外實習(二)			9	0
						藝術欣賞	2	2			職場美學的設計與創意	2	2			智慧型互動裝置應用			2	2
						遊戲程式設計C++	2	2			音樂與媒體整合			2	2					
											互動介面控制			2	2					
											體感互動設計			2	2					
											校外實習(暑)			2						
											影像美學與書寫			2	2					
											工作室運作管理			2	2					
											影視製播概論			2	2					
										動畫作品與技術分析			2	2						
<b>小計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0</b>	<b>小計</b>	<b>12</b>	<b>12</b>	<b>10</b>	<b>10</b>	<b>小計</b>	<b>14</b>	<b>14</b>	<b>22</b>	<b>20</b>	<b>小計</b>	<b>17</b>	<b>8</b>	<b>17</b>	<b>8</b>	
<b>類別學分小計</b>		<b>92</b>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基礎通識：14 職用通識：6 多元通識：8 院訂必修：8 專業必修：72 專業選修(含院訂選修)：20 畢業最低學分數：128																			
	1.本系未開設之課程可至外系(含通識)選修，並於選課前提出申請，經核准後始得列入畢業專業選修學分，至多可承認8學分。 2.校外實習課程可任選下列三種方式之一實施： (1)暑期實習：需實習滿8周，每周40小時，共320小時(含)以上。 (2)學期實習：需實習滿18周，每周40小時，共720小時(含)以上。 (3)學年實習：需實習滿36周，每周40小時，共1,440小時(含)以上。 *本校日間部四年制學生，除依本校學則規定修滿應修之學分外，並應符合相關外語能力、專業實務技能規定之條件使得畢業。																			